

小案不小办 小事不小看

中卫检察用心用情维护特定群体合法权益

本报通讯员 郭孟强 任智

民生无小事，枝叶总关情。2024年，中卫市检察机关以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，坚持“小案不小办”“小事不小看”，突出“一老一小”等特定群体合法权益，让小有所依、老有所养、劳有所得、残有所助。

精心呵护“向阳花”

坚持以司法保护促推“六大保护”融合发力，建成全区首个未成年人检察综合保护中心，选聘司法保护联络员1272人，收集强制报告线索160条，帮助复（升）学、就业20人，综合救助无户籍、就学困难等13人，开展家庭教育、法治教育3000人次，实现多部门跨层级未成年人综合保护。

在未成年人“有所依”上持续发力，

近年来，中卫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上聚焦发力，充分发挥政法部门主力军和社会力量群防共治作用，着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新图景，做优做实基层治理大文章。中卫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常虹介绍，“中卫市大力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，系统构建各级综治中心统筹、‘塞上枫桥’基层法治工作机制支撑、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基层法治体系，基层法治建设水平不断提升，2024年全市刑事案件发案数同比下降23.1%，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立案数同比下降18.5%，交通事故数同比下降19.6%。”

中卫市以“两办”印发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方案（试行），明确建设标准和工作要求，为各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提供参考依据，争取400万元专项经费，采取以奖代补方式，按照一、二、三类向县（区）、乡镇（街道）兑付奖补资金，充分调动各级综治中心工作积极性。截至目前，市、县、乡综治中心全部实体化运行，2024年化解矛盾纠纷

新时代平安中卫法治中卫

系列报道

24535件，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。

充分发动群防群治力量，指导511个村（社区）组建治安保卫委员会，做好辖区社会治安巡逻防控工作，确保辖区治安秩序稳定，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安全。“镇罗镇积极鼓励群众参与治安巡防、邻里守望等活动，设立举报奖励制度，对提供矛盾纠纷、违法犯罪线索的群众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，激发群众参与治安工作的积极性。通过群众的广泛参与，进一步延伸了治安保卫工作的触角，筑牢了社会治安的人民防线。”沙坡头区镇罗镇派出所所长李波介绍。

为不断完善网格化管理、精细化服务、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，健全城乡基层治理体系，为群众提供家门口的优质服务和精细管理，中卫市委政法

委在实践中不断完善提升，依托社会治理基层综合指挥平台，落实“塞上枫桥”基层法治工作机制，把问题发现在网格、解决在网格，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基层的困难事、群众的烦心事，使“小网格”兜牢大民生。

“我们试点推行‘1+6+N’网格化引领式服务，以村党支部为核心，6个功能型网格党小组为纽带，通过网格化治理开展N项活动，让联系服务群众更加方便快捷、精准精细。打造‘老书记茶舍’，探索建立‘一盏茶’协商议事模式，积极开展邻里、地畔、婆媳矛盾等调解工作，累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事项80余件。”中宁县宁安镇古城乡党支部书记马涛说。

统筹“三官一师一员”队伍，下沉一线，协同作战，当好法律法规的“宣传

用功。沙坡头区检察院依法对辖区内“老年饭桌”、互助养老院、日间照料中心进行监督，发现23家“老年饭桌”存在未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、食材采购票证收集不完备、食材储藏不规范等食品安全问题，督促市场监管部门联合民政、属地乡镇对辖区“老年饭桌”食品安全问题逐一排查，关停整顿1家，指导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资质7家，促进老年助餐机构良好规范运行。

全力守护“建设者”

依托“根治农民工欠薪工作站”，聚焦拖欠农民工等问题，积极参与根治欠薪专项行动，采用“支持起诉+诉前调解”模式，支持农民工起诉25件，帮助讨回薪酬110万元。依法惩治恶意欠

薪违法犯罪，起诉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1人。中宁县检察院以支持起诉帮助宗某等40名农民工维权，引导17名50岁以上农民工精准取证，对案件情况及证据材料全面调查核实，为依法起诉筑牢证据基础，让40名涉案农民工全部拿回血汗钱。

同时，扎实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，让特殊群体“上得去、走得通、下得来”。聚焦关键领域、场所，针对无障碍坡道及盲道被改变用途、非法占用等问题提出检察建议11件，推动广场坡道、医院楼道、购物中心电梯等不同场景无障碍环境点位改造、升级50处，新增无障碍坡道、扶手、护栏等设施18处，督促整改卫生间等标识20处，为特殊群体公共服务搬掉“绊脚石”。



春节将至，中卫市公安局主动靠前，全面优化社会面巡防机制，组织开展巡逻防控、隐患排查、路面管控、宣传教育等工作，切实提高街面见警率、管事率，确保春节期间社会治安大局持续安全稳定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本报记者 翟迎春 摄

中卫市打好法治建设“组合拳”

本报记者 翟迎春 通讯员 李雪峰

24535件，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。

充分发动群防群治力量，指导511个村（社区）组建治安保卫委员会，做好辖区社会治安巡逻防控工作，确保辖区治安秩序稳定，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安全。“镇罗镇积极鼓励群众参与治安巡防、邻里守望等活动，设立举报奖励制度，对提供矛盾纠纷、违法犯罪线索的群众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，激发群众参与治安工作的积极性。通过群众的广泛参与，进一步延伸了治安保卫工作的触角，筑牢了社会治安的人民防线。”沙坡头区镇罗镇派出所所长李波介绍。

为不断完善网格化管理、精细化服务、信息化支撑的基层治理平台，健全城乡基层治理体系，为群众提供家门口的优质服务和精细管理，中卫市委政法

委在实践中不断完善提升，依托社会治理基层综合指挥平台，落实“塞上枫桥”基层法治工作机制，把问题发现在网格、解决在网格，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基层的困难事、群众的烦心事，使“小网格”兜牢大民生。

“我们试点推行‘1+6+N’网格化引领式服务，以村党支部为核心，6个功能型网格党小组为纽带，通过网格化治理开展N项活动，让联系服务群众更加方便快捷、精准精细。打造‘老书记茶舍’，探索建立‘一盏茶’协商议事模式，积极开展邻里、地畔、婆媳矛盾等调解工作，累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事项80余件。”中宁县宁安镇古城乡党支部书记马涛说。

统筹“三官一师一员”队伍，下沉一线，协同作战，当好法律法规的“宣传

员”、风险隐患的“排查员”、群众矛盾纠纷的“调解员”、基层社会平安稳定的“护航员”，把法律服务触角延伸到群众家门口，及时提供法律服务、政策解答等，及时引导化解婚恋、邻里、宅基地等各类矛盾纠纷，实现矛盾纠纷源头预防、前端化解。“海原县委政法委统筹法院、检察院、公安、司法等部门，建立‘三官一师一员’名单，督促定期下沉村（社区）开展法治服务，构建法治建设联动大格局。”海原县委政法委副书记褚亚龙介绍。

下一步，中卫市委政法委将全面深化政法改革，健全公正执法司法体制机制，完善公共安全治理机制，以高水平法治保障高质量发展，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，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中卫篇章贡献力量。

责任编辑 何方 版式设计 齐璐璐 校对 何方

法报纪录



由自治区关工委、宁夏法治报社联合举办的“法伴成长——我身边的法治故事”全区青少年主题征文活动启动以来，受到广泛关注，大家积极参与、踊跃投稿，生动讲述身边发生的法治故事，深刻剖析对法治的思考与体悟，真情呼吁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。本报选取部分优秀作品陆续刊载，敬请关注。

文明上网 健康成长

盐池县第六小学三年级(2)班 侯杨彬

随着科技发展日新月异，手机走进千家万户，成为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东西。

很多小学生也开始接触手机，甚至沉迷于网络游戏，晚上偷着玩手机，白天上课打瞌睡，久而久之，陷入网络游戏不可自拔，无心学习甚至产生厌学情绪。更重要的是，很多网络游戏采取收费模式，有些小学生没钱了，就可能去偷、去抢，从而造成犯罪。

我身边就有这样一个真实的故

事：亲戚家有个9岁的小孩，一直在手机上玩网络游戏，因为父母不常用微信支付，她便从父母的微信里偷偷转钱，在游戏里面充值买装备。从刚开始的几元、几十元到几百元……短短4个月时间里，就在游戏中充值了1万多元。后来，她的姐姐发现了这件事情，及时制止了她，家里选择了报警，尝试追回充值的游戏费用，但因为证据不足，还是造成了一定的损失。

沉迷于上网，轻则耽误学习，重则诱发犯罪，百害而无一利。因此，我们要好好利用手机，用它学习、健康娱乐，让手机成为我们的好帮手，而不是害人的“坏机器”，文明上网，适度游戏，健康成长！

(指导老师 张瑞)

网络不是谣言的温床

银川市湖畔中学八年级(9)班 田家婧

怎么可能？地震不能被准确预测到”，可心里还是忍不住地想，如果真的地震了该怎么办？

长夜漫漫，我不敢再睡，一直迷迷糊糊等着，突然间听到轰隆一声，吓得我抓起衣服就往外跑，一口气跑到楼下。回过神才发现，根本没有地震，是人太紧张了，气得我又赶紧回屋睡觉。

接下来的几天，看到权威部门发布信息，之前网络上流传的“有大地震”“楼房坍塌”等谣言都不攻自破，

在社会上，因为沉迷于网络游戏而诱发犯罪的例子很多，当事人被玩游戏的欲望裹挟，常常干出难以想象的事情来，冷静下来才发现闯了大祸，惊慌失措、痛恨不已。

沉迷于上网，轻则耽误学习，重则诱发犯罪，百害而无一利。因此，我们要好好利用手机，用它学习、健康娱乐，让手机成为我们的好帮手，而不是害人的“坏机器”，文明上网，适度游戏，健康成长！

(指导老师 张瑞)

法在心中 伴我成长

银川市永泰小学六年级(3)班 刁显恺

相关，也明白了什么是法治观念，如何运用法律途径解决遇到的问题。

一次放学走到小区门口时，听到附近传来一阵争吵声，循声望去，只见小区大门不远处，一位水果商贩和顾客吵了起来，两人有商有量，一起纠纷就这样消弭于无形。

这样的事情很小，生活中可能处处发生，而旁观的我，却从中领悟到了宪法和法律的意义——它是一盏明灯，指引我们懂得并主动维护公平和正义，也促使我更加坚定地做一个既知法又懂法、能守法会用法的好少年。

听到商家推诿，顾客搬出了法律武器，“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明确规定，

（内容整理 张蕴秀 本期部分作品由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检察院提供）



护苗行动伴成长 海原县第八小学二年级(1)班 杨军 指导老师 柯文慧



军魂永驻 银川市中关村小学五年级(5)班 成子骞



法治进校园 中卫市第一小学六年级(2)班 陈宇泽 指导老师 赵丽茹



拒绝校园欺凌 中卫市第九小学三年级(3)班 黄宇轩 指导老师 戎明华



宪法在我心中 中卫市第一小学六年级(2)班 高铭泽 指导老师 赵丽茹